




臺北市萬華區西門里第 13 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

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
臺北市萬華區公所

臺北市萬華區西門里第 13 屆里長選舉，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，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，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，如有不實，由候選人自行負責：

號次	相片	姓名	出生年月日	性別	出生地	推之政黨	學歷	經歷	政見
1		林柏忠	55年9月30日	男	臺北市	無	高中畢	一、台北市議會議員執行長 二、經濟部中小企業輔導中心董事長特助 三、台北驅動文創關懷協會理事長 四、國際扶輪社 3521 地區華齡社社員 五、台北大學公共行政管理	(一) 做一個全職的里長，讓里民隨時找的到”好庸甲”把服務送到家，服務里民不分黨派，不分自屋或租屋人。 (二) 關懷弱勢、注重老人、兒童活動、協助弱勢爭取政府，社團各項福利（本人是扶輪社員）。 (三) 定期舉辦聯誼活動，如中秋節、音樂會、睦鄰、旅遊活動等。 (四) 與分局、派出所合作，防止社區犯罪，確保里民生命財產安全。 (五) 善盡里長責任，讓道路會平、燈會亮、水溝會通。 (六) 維護居民健康，定期實施大掃除與消毒作業。
2		謝金洲	49年9月25日	男	臺北市	無	西門國小 雙園國中 南山高工		悠悠的做-堅持作正當的事 1. 社區環境保護及環境衛生整潔，並結合環保清潔隊，定期消毒。 2. 社區川茶街文化資產保存，定期舉辦川茶饗宴，以達到川茶街歷史定位保存。 3. 社區空間資源再利用，並把空間再利用，結合市政府資源舉辦西門町川茶節活動，推動川茶街介紹及由來。 4. 動物保護及解決貓狗問題，並結合動物保護單位及機構，提倡【愛牠不要拋棄牠、認養代替購買】活動。 5. 青少年發展，提倡正當娛樂及戶外踏青，以杜絕青少年不良習慣使社區互助安寧祥和的居家環境。 6. 社區老人居家照顧，並配合社政及社區醫療單位定期老人健康檢查及老人居家安全防範。 7. 杜絕社區家庭暴力與人身安全防範，並結合警政單位加強巡邏及社區防護網。 8. 宣導新移民及新住家家庭的政令及政策，並配合社政單位的新移民及新住家家庭政策性活動。
3		葉敏惠	41年1月10日	女	臺北市	中國國民黨	西門國小畢業 延平中學畢業 育達高職畢業	台北市工商婦女企業管理協會理事 台北市婦女會監事 台北市萬華區西門里現任里長	1. 關懷弱勢、開發資源、協助急難救助。 2. 定期清疏水溝，推動環保、推動里內整齊清潔。 3. 加強維護地方治安及增加照明、滅火設備，讓里民住的安心。 4. 為凝聚里民相互認識，敦睦睦鄰節慶活動聯歡會及旅遊。 5. 全力推動西門商圈規劃及改造發展，再創西門繁華，為台北市重要商圈，享譽國際。

第 1103 投開票所地點：成都路 98 號【西門國小 1 年 3 班教室】（西門里 1-7 鄰）

第 1104 投開票所地點：成都路 98 號【西門國小 5 年 1 班教室】（西門里 8-16 鄰）

投票方法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

一、投票時間：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至下午四時止。

二、選舉人資格：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，即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以前（包括當日）出生，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，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，即民國一百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以前（包括當日）遷入設有戶籍，至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繼續居住者，有里長選舉投票權。

三、選舉人投票應行注意事項：

- 投開票地點（見投開票所一覽表）。
-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及投票通知單；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，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，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（如國民身分證選舉人已申請換證但逾期未領新證之民眾，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，選舉人如國民身分證遺失，請於投票日前儘速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，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受理申請補發）。
-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，逾時不許入場，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，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。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，離開投票所後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。

四、選舉票顏色：粉紅色。

五、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：

- 圈選二人以上。
-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。
-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。
- 圈後加以塗改。
- 簽名、蓋章、按指印、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-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。
-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。
- 不加圈完全空白。
-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。

※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，選舉票「蓋章」或「按指印」，無效。

六、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右：

七、妨害選舉之處罰：請參見臺北市第 7 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 13 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。

淨化選風，防止賄選

為淨化選舉風氣，鼓勵檢舉賄選，依法務部訂定「鼓勵檢舉賄選要點」，檢舉人檢舉賄選案件，因而查獲候選人或相關人員賄選，均發給獎金；如因檢舉而查獲賄選，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 50 萬元。如發現賄選情形，請撥打法務部檢舉賄選專線電話：0800-024099 撥通後再按 4，或參見臺北市第 7 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 13 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所列檢舉專線。

圈選欄	
號次欄	號次
相片欄	相片
候選人姓名欄	姓名